

证券代码：002566 证券简称：益盛药业 公告编号：2014-053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以当面送达、电话、传真、邮件的方式于2014年7月29日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2014年8月4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当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会议由张益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现场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提供了所需流动资金。该方案的实施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预计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节约财务费用约 600 万元。该方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方案有利于实现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 3、民生证券关于益盛药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四日